

证券代码：874030

证券简称：恒永达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30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于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钟志刚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系统
(<https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2025-063)。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

20,862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：财务负责人刘丹红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综合评估，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86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恒永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30日